

向重点难点问题宣战！城市治理专班上线——

城市治理重难点问题整治协调专班简报

（第 10 期）

一、专班工作情况

城市管理，人人有责。我们都应自觉做城市管理的支持者、参与者、行动者和监督者。但往往面对流动商贩乱摆卖行为，有的人享受其带来的消费便利、有的人厌恶其噪音扰民，还有的人“事不关己高高挂起”。而“城市管理”是一个舆论高度关注的领域，在“管”与“被管”之间很容易酿成不愉快事件甚至发展为社会冲突。归根到底，只有市民的自身素质提高了、法律意识加强了，自觉配合和支持城市管理工作，才是城市建设的关键。专班继续以完善城市管理、提升城市管理水平为目标，加强与镇街部门的联动机制，持续对西南中心城区范围内影响市容市貌的不规范行为进行治理。

本期累计出动 92 人次、22 车次。累计教育整治游商乱摆卖行为 15 宗（涉机动车乱摆卖 7 宗）、店外经营 8 宗、乱堆放 2 宗、设置障碍物霸占停车位 2 宗、违规设置户外广告 4 宗、劝离三轮机动车霸占人行道影响交通安全 60 宗，交警处罚机动车违停共 37 宗。其中，城管部门暂扣处罚乱摆卖机动车 6 台并处罚金 6000 元。

工作现场 >>>>

Part 1

5月25日晚，在园林市场周边发现机动车游商乱摆卖行为2宗，其中1违法当事人欲想骑车逃离但被执法人员马上阻止了。根据巡查数据显示，该违法当事人已不是第一次进行乱摆卖行为，但却心存侥幸，长期利用上下班的高峰时段躲开执法人员的视线进行乱摆卖违法行为。面对执法对象法规意识相对薄弱的情况下，虽然违法当事人现场态度极其恶劣，但执法人员仍礼貌询问并耐心对其进行解说、劝导，让其明确知道自己必须对自己所作的违法行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违法当事人欲想骑车逃离)



(违法当事人现场态度极其恶劣)



(执法人员礼貌询问并耐心对其进行解说)



(违法当事人配合执法流程)

Part 2

5月27日晚，在兴达路发现机动车游商乱摆卖行为1宗。违法当事人刚开始声称自己只是第一次在这里摆卖，并不知道情况。但根据巡查数据显示，在上一次联合整治行动中也发现该当事人有进行乱摆卖行为，只是在执法人员到来之前已经逃离。执法人员把数据摆在其面前时，当事人才承认已经在这里摆卖有一个星期。经过交警和执法人员的劝说和解释后，违法当事人明白到自己行为的错误，抱有侥幸的心理最终还是要为自己的行为负责。



(违法当事人声称第一次摆卖)



(执法人员摆出数据，交警对其进行劝说)



(执法人员对当事人的违法行为进行解释)



(违法当事人配合执法流程)

二、下阶段工作设想

继续开展常态化整治行动，加强区镇两级部门联动，逐步建立城市管理长效机制、提高城市管理效能。

三水区城市治理重难点问题整治协调专班

2021年6月4日